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
四川省卫生健康委
四川省扶贫开发局
四川省广播电视局

文件

川市监发〔2020〕57号

省市场监管局等八部门
关于开展四川省第二届公益广告
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市场监管局、党委宣传部、农业（农牧）农村局、文旅局、卫健委、扶贫开发局（办）、广电部门、各高校：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当前正值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关键时期，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要求，充分展示我省在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经济发展、保障改

善民生、脱贫攻坚、抗击疫情等方面取得的积极成就，充分发挥公益广告在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彰显四川治理智慧、打造四川品牌形象、促进四川社会文明程度提升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现将开展“举广告之力，亮锦绣天府”四川省第二届公益广告大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精神，通过大赛，鼓励企业和社会主体提升公益广告思想、艺术表现、文化内涵和传播效果，展示和彰显全川人民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打赢脱贫攻坚战和疫情阻击战的决心，激发和鼓舞企业和社会群众共建美好家园的信心，弘扬和赞颂广大党员干部奋发有为、甘于奉献的初心，反映和呈现广袤乡村打造区域品牌、推动区域经济发展的恒心，为引导社会文明、赋能“治蜀兴川”、实现“两个一百年”伟大目标、共筑“中国梦”创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共四川省委宣传部、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四川省扶贫开发局、四川省广播电视局

承办单位：四川省广告协会

合作媒体：四川广播电视台、成都广播电视台、封面新闻、华西都市报、四川新闻网、今日头条、抖音、快手、百度、喜马

拉雅、成都深报地铁传媒、成都经典视线广告传媒等

三、大赛主题

以“举广告之力，亮锦绣天府”为主题，聚焦中国梦伟大征程、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精神文明建设、传播先进文化、树立正风正气、倡导良好道德风尚、维护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弘扬优良传统、依法治省、安全生产、森林草原防灭火、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建设、“天府三九大·安逸走四川”文旅品牌形象、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食品药品安全等为主要内容的公益广告作品均可参赛。

同时，为体现时代特点，特设以下专题内容：

（一）脱贫攻坚类。以精准扶贫、农村乡容乡貌的巨大变化、乡村建设与旅游、全省地理标志，特别是贫困县的地理标志，挖掘“川字号”农产品品牌文化等为内容的作品。

（二）疫情防控类。以四川及全国人民抗击疫情、科学防治、精准施策、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守土尽责、维护社会秩序、全力复工复产等为内容的作品。

四、参赛对象

全省各级党组织；县级以上广告发布媒体、广告经营者、无不良信用记录且处于存续状态的广告主、合法的社团组织、民间公益团体、高校等各类法人机构；在校学生、普通群众等热心公益事业且无违法犯罪记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公民均可报名参

赛。

五、作品征集要求

(一) **作品要求**。符合国家政策法规，符合《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对公益广告的要求；参赛作品须是原创作品；作品未参加过四川省第一届公益广告大赛。所有参赛者应签署并认同参赛声明，明确知识产权等法律纠纷问题。

(二) **作品形式**。作品形式分为视频类公益广告（作品格式为：MP4、AVI、ASF、WMV）、音频类公益广告（作品格式为：WMA、WAV、MP3）、平面类公益广告（作品格式为：JPEG、JPG、GIF、PNG）、融媒体类公益广告（作品格式为：DOC、PPT 及其他）。

(三) **作品报送**。报送作品须制作为文件夹压缩包，每个文件夹中应含有报送作品和报名表两个文件，文件夹命名格式为：组织单位+参赛者姓名+作品名称+作品形式。多个作品需分多个文件夹报送，若一个文件夹内出现多个作品文件的，视为一个作品。本次大赛采取双途径报送：

1. **部门统一报送**。各市（州）市场监管局、党委宣传部、农业（农牧）农村局、文旅局、卫健委、扶贫开发局（办）、广电部门、各高校组织创作、收集的作品，由各市（州）、各高校统一汇总后，通过电子邮箱或邮寄的方式，报送至承办单位。通过部门组织报送并参评优秀组织奖的单位，仅报送参评表格，与汇总作品一并报送。

2. 个体自行报送。自行参赛的参赛者，作品通过本次活动指定的 PC 端专题页面和手机端专题页面报送至承办单位。

六、大赛安排

(一) 创作与报送阶段 (2020 年 7 月 13 日—10 月 31 日): 各单位围绕大赛主题积极组织公益广告创作、作品收集和报送。

(二) 评选阶段 (2020 年 11 月 1 日—11 月 15 日): 作品评选采取网络评分和评审委员会评分相结合的方式, 评选规则另行公布。

(三) 颁奖盛典 (2020 年 12 月中旬): 现场颁布本届公益广告作品评奖结果, 颁奖盛典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四) 作品刊播 (2021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获奖的优秀作品在全省各大媒体刊播。

七、奖项设置

(一) 全场大奖

全场大奖设金奖、银奖、铜奖各 1 名, 不分类别与格式, 在全部参赛作品按分数由高至低产生。金奖授予奖金 10000 元, 并颁发奖杯、获奖证书; 银奖授予奖金 5000 元, 并颁发奖杯、获奖证书; 铜奖授予奖金 3000 元, 并颁发奖杯、获奖证书。

(二) 类别奖

1. 社会类。参赛者为学生以外的其他主体。视频类、音频类、平面类、融媒体类各设置一等奖 3 名, 授予奖金 3000 元并颁发获奖证书; 二等奖 5 名, 授予奖金 2000 元并颁发获奖证书; 三等奖

10名，授予奖金1000元并颁发获奖证书；优秀奖50名，颁发获奖证书。

2.学生类。参赛者为在校学生。视频类、音频类、平面类各设置一等奖3名，授予奖金2000元并颁发获奖证书；二等奖5名，授予奖金1000元并颁发获奖证书；三等奖10名，授予奖金800元并颁发获奖证书；优秀奖50名，颁发获奖证书。

（三）专题内容奖

参赛作品主题与本次大赛专题内容相关则自动参评本奖，不分类别与格式。脱贫攻坚类和疫情防控类设置专题内容奖各10名，颁发获奖证书。

（四）优秀组织奖

部门统一组织参赛的单位均可参评本奖。奖项名额和评选方式由评审组参考作品组织数量、作品质量、工作成效等多种因素综合确定，颁发获奖证书。

八、相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保障。全省各级市场监管局、党委宣传部、农业（农牧）农村局、文旅局、卫健委、扶贫开发局（办）、广电部门、各高校要认真做好大赛的统筹协调工作，推动创作出更多的公益广告优秀作品。

（二）深入宣传发动。四川省市场监管局指导承办单位设计制作统一物料，向公众发布公益广告大赛启动及赛制赛规、评选办法等相关信息。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负责综合协调本级大赛各项

事宜，指导本级广告行业组织做好宣传推广工作，联系广告市场主体开展宣传活动；各级党委宣传部负责联系组织各大媒体开展公益广告大赛宣传活动；四川省教育厅负责各类院校的联系与宣传活动；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广播电视行业的宣传活动；各级农业(农牧)农村局、文旅局、卫健委、扶贫开发局(办)负责组织本条线宣传动员活动。

(三)精心组织报送作品。各组织单位要严把公益广告内容关和导向关，要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公益广告的有关要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重点负责本级广告市场主体作品报送并指导本级广告行业组织做好作品收集工作；各级党委宣传部重点负责联系组织本地区融媒体及其他各类媒体作品报送；四川省教育厅重点负责指导各高校的作品报送；各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重点负责组织广播电视行业的作品报送；各级农业(农牧)农村局、文旅局、扶贫开发局(办)重点负责脱贫攻坚类作品报送；各级卫健委重点负责疫情防控类作品报送。部门统一报送的，由组织单位审核保存参赛声明；个体自行报送的，由承办单位审核保存参赛声明。

(四)鼓励各地承办四川省“举广告之力，亮锦绣天府”第二届公益广告大赛分赛区及获奖作品展。有条件、有意愿承办四川省公益广告大赛分赛区及获奖作品展的市(州)可在2020年7月31日之前与四川省市场监管局广告监管处联系。

附件：1. 四川省第二届公益广告大赛参赛表

2. 四川省第二届公益广告大赛优秀组织奖自荐表

3. 参赛声明



2020年7月19日